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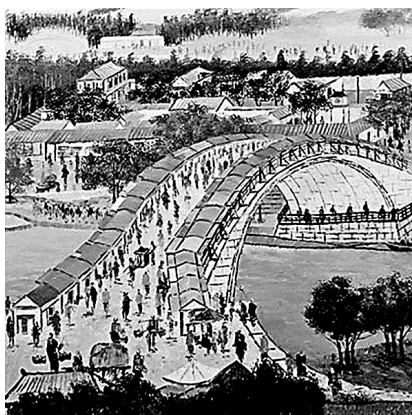
生活史

古代的外卖

今天外卖的普及和繁茂,得益于互联网和手机的发展普及。但是,饭店商家打包外卖,古代就有。

据史书记载,宋朝城市的餐饮业十分发达。“处处拥门,各有茶坊酒店,勾肆饮食。市井经纪之家,往往只于市店旋买饮食,不置家蔬。”这就是说,宋代都市不少市井人家,跟今日白领一样,不习惯在家做饭,喜欢下馆子或叫外卖。南宋周密《武林旧事》、吴自牧《梦粱录》等史料笔记所写“逐时施行索唤”“咄嗟可办”,即是证明。这就是说,宋朝一般城市皆可随时叫外卖,至于如何“索唤”,则不能做到像今天这样足不出户。

宋代的《清明上河图》,是一张国宝级名画,也是一张宋代的“美食图”,一张吃喝的风情图。画中的100余栋房屋,餐饮业店铺接近半数。其中也隐藏着几个有趣的细节。放大了看,就是当时外卖小哥的送餐服务。一个镜头是:一家脚店(类似今天的大排档)前,一个店小二正端着两只碗,出门送外卖。送的可能是近处,端着碗就走,脚步匆匆;另一个镜头则不同,那位送外卖的伙计头上顶着一个大盘,上面叠着两三盒食品,另一只手还拿了一个可以开合的支架,正步履稳健地行走,可能是送较远的外卖,头顶上有几个食盒,所以不敢走得太快。



▲《清明上河图》局部 (资料图)

有意思的是,宋代皇帝也叫外卖。据《辛癸杂识》记载,宋孝宗是一位资深的美食家兼“外卖爱好者”。他可能是宫廷菜吃腻了,不时叫点民间外卖换换口味。据史载,他曾派人到市场上“宣索”李婆杂菜羹、贺四酪面、臧三猪胰胡饼、戈家甜食等外卖,用来招待上等宾客。若吃得开心,宋孝宗还给赏钱。“直(值)一贯者,犒之二贯”,只值一贯钱的吃食,加倍给二贯的赏钱。买者和卖者,皆大欢喜。

古代需要叫外卖者,不像今天能通过手机点餐,往往是通过家丁采买、上

门叫卖、约定送餐三种方式。“逐时施行索唤”,饭馆差专人送上门,也是货到付款。如是常客,餐具和食盒都能留在府上过夜,第二天伙计再来拿。明代《喻世明言》还记述了当时另一种叫外卖的步骤:“宋四公便叫将店小二来说道:‘店二哥,我如今要行。二百钱在这里,烦你买一百钱爇肉,多讨椒盐,买五十钱蒸饼,剩五十钱,与你买碗酒吃。’”这里的“外卖”,是代买的意思。

古代的送外卖者,不叫外卖小哥,而称之为“闲汉”。《东京梦华录》记曰,更有百姓入酒肆,见子弟少年辈饮酒,近前小心供过,使令买物,取送钱物之类,谓之闲汉。“闲汉”一语,反映出当时送外卖没有专职人员,饭店生意忙了,找几个“闲汉”来顶差,与今天的快递小哥开助动车飞车走巷相比,可谓是一个天上、一个地下。

清代的外卖服务周到,旅客在游船中,也可享外送美食。据《扬州画舫录》记载:“野食谓之餉。画舫多食于野,有流觞、留饮、醉白园、韩园、青莲社、留步、听箫馆、苏式小饮、郭汉章馆诸肆,而四城游人又多有于城内肆中预订者,谓之订菜,每晚则于堤上分送各船。”游人游到哪里,各餐馆晚上根据订餐,趁游船靠堤时,准时送来外卖,游客可以尽兴享用当地美味,也是一乐。

(《白银日报》)

古今君子皆爱兰

在了挡门的地方,不得不把它除掉。

屈原,恐怕是第一个赞咏兰的诗人。在他的《离骚》中,提到兰的诗句有十几处。他恐怕又是第一个种植兰的诗人:“余既滋兰之九畹兮,又树蕙之百亩”;他还是第一个将兰花作为饰物佩戴的人,“既替余一蕙纕兮,又申之以揽茝。”畹是古代面积单位,一畹等于十二亩。自从屈原写了这句话之后,“九畹”就专指种兰之田。纕,音襄,佩戴;茝,同芷,也是一种香草。屈原爱兰、咏兰、种兰、佩兰,既由于他深刻眷恋着祖国和人民的情怀,也跟他政治主张得不到支持反而被流放有直接关联。

抗战初期发动西安事变、逼蒋抗日的张学良将军,后来一直被蒋囚禁。在

漫长的幽禁生涯中,陪伴着张学良、使他的精神得到寄托和慰藉的,一是他的红粉知己赵四小姐,一是兰花。他说:“夫人和兰花与我做伴多年,给了我生活的信心,给了我生命。因此,我第一爱夫人。第二爱兰花。这叫美人名花两相欢!”

因为人们喜欢兰,于是把许多美好的事物用兰来称颂。“芝兰”,常用来称赞人家优秀的子弟;意气相投的朋友,叫“兰交”;结拜兄弟交换的谱帖,叫“兰谱”;彼此的贴心之言,叫“兰言”;美好的文辞,叫“兰章”;少女的闺房,叫“兰室”;妇人身怀有孕,叫“兰梦”……至于人名中的兰,就更多了。

(《北京晚报》)

文史小考

古代的礼与让

礼,繁体作禮,古作豊,甲骨文字形像是两玉盛于容器中,表示敬事神灵以祈求福祐,后来加“示”旁,分化出“禮”字。《说文解字》解释为:“礼,履也,所以事神致福也。”礼的本义即为举行仪礼,祭神求福。在古代汉语中,礼与履互训,礼引申为守礼、礼敬等含义,便与此有关系。《说文解字》中说:“履,足所依也。”履是人们行走所必备者。实际上礼也一样,是人们行走人生之路所应践履者,正如孔子所言:“丘闻之,民之所由生,礼为大。”

让是一个形声字,《说文解字》解释为:“让,相责让。从言,襄声。”可知,让的本义是责备。那么,它是如何演变为礼让、辞让这一含义的呢?让,繁体字写作讓,在古代汉语中,攘和讓是古今字,让的辞让之义即是由攘的本义演变而来。《说文解字》说:“攘,推也,谓推手使前拱揖之容也。”攘本义即为推让、辞让,由于讓(让)是攘的今字,所以也就在一定程度上承担了攘的含义。慢慢地,让的本义较少使用,而谦让、辞让、礼让的含义变得更为常见。

实际上,将礼与让联系在一起,早在先秦时期就已经出现。《左传·襄公十三年》中有“让,礼之主也”“卑让,礼之宗也”等记载,孟子也说“辞让之心,礼之端也”。在先秦儒家看来,“让”为“礼”之本质,遂将二者合称。“礼让”一词最早见于《论语·里仁》,“子曰:‘能以礼让为国乎?何有?不能以礼让为国,如礼何?’”意思是说:能用礼让的原则来治理国家吗?难道这有什么困难吗?如果不能用礼让的原则来治理国家,又怎么能实行礼制呢?此章孔子明确提出治国者必须礼让,礼让是修身的具体途径,是君子道德的体现形式,统治者能否以礼让修身,小则关乎个人道德修养,大则关乎天下治乱兴衰。(《中国纪检监察报》)

古事汇

明代廉官刘麟

明代刘麟曾任工部尚书,他初告老还乡时,听说他曾经的学生,如今的直指使,奢靡浪费,对饮食百般挑剔。于是,待直指使来家拜访之机,刘麟故意道:“欲设席款待于你,但又恐妨碍你的公务,想请你吃顿家宴,可不巧你师娘外出,家常便饭能吃吗?”直指使不敢有违师命,只能静静等候,直至饿得头晕眼花之际,刘麟才端出一盆脱壳粗米和一盆豆腐,直指使狼吞虎咽,连吃数碗。随后,刘麟又端出佳肴美酒,执意劝食,直指使却再吃不下,刘麟这时笑道:“饮食本没有精细粗劣的区别,看来还是与饥饿有关系。”直指使这才明白老师的良苦用心,不再因饮食而责怪他人。

刘麟善用巧计,而比刘麟稍早一些的石璞则对不良风气直接予以抨击。石璞自兵部尚书致仕后,身居陋室,种菜度日。一日,有外任县尉的亲戚落职还乡,宴请石璞。石璞来到他家,见金银餐具豪华至极,于是问:“做官几年?”县尉答道:“未满一考。”一考为三年,不足三年竟殷富,不知是多少民脂民膏,石璞强压怒气又问:“为何落职?”“唉!刁民诬告我贪污,才被夺了职。”县尉恬不知耻地说道。石璞一听,拍案而起:“假使你做我的手下,安能让你衣锦还乡?”说罢,拂袖而去。(《北方新报》)

名人轶事

鲁迅与古代食书

鲁迅一生博览群书,仅其收藏的书籍就多逾万册。他少时除了长辈和塾师指定的必读书目外,还大量涉猎各类“杂书”,包括一些关于餐饮烹饪的。比如唐代陆羽的《茶经》,计有3卷,7千余字,鲁迅当年就曾向人家借阅并抄录过。还有明代王磐的《野菜谱》等,他也曾用薄纸影写后合订成册。

鲁迅17岁时写过一篇《戛剑生杂记》,其中一则记道:“生鲈鱼与新粳米炊熟,鱼须斩小方块,去骨,加秋油,谓之鲈鱼饭。味甚鲜美,名极雅饬,可入林洪《山家清供》。”《山家清供》是南宋时林洪所著的一部食谱,以山野果蔬及水陆动物为原料,以介绍闽菜烹调技法为主旨,广收博采,对后世产生一定影响。鲁迅关于“鲈鱼饭”的记述,单从语言风格来看,和林洪有相近之处。

北宋陶谷所编《清异录》是一部文人小品辑录,共分37个门类,而餐饮烹

饪类就有果、蔬、禽、兽、鱼、酒浆、茗笋、饌羞8门,约占全书条目的三分之一,对传承和弘扬饮食文化作出了一些贡献。鲁迅曾在揭破小说丛书《唐人说荟》中的诸多谬误时说:“又如《花九锡》《药谱》《黑心符》,都是《清异录》中的一条,他却算作三种。”从中可见鲁迅对于《清异录》内容的熟稔。

据鲁迅日记,1935年1月10日,“夜蕴如及三弟来并为买得《饮膳正要》一部三本,价一元。”次日,“上午同广平携海婴往须藤医院诊,并以《饮膳正要》卖与须藤先生……”此前将近一年,鲁迅日记里都有预订《饮膳正要》的记载。该书为《四部丛刊》续编里的一种,系元代饮膳太医忽思慧所撰,是我国古代饮食卫生和食补食疗方面集大成的专著。全书共3卷,卷一主要是诸般禁忌、珍味奇品;卷二是诸般汤煎,食疗以及食物相反中毒等;卷三是米谷品,兽品、禽

品、鱼品、果菜品和料物等。鲁迅将此书推荐给日本医生须藤五百三,是因为彼此之间来往甚密,声气相投。

近现代以来,日本对我国饮食和医学领域的研究借鉴十分重视,其最有代表性的成果之一,是中尾万三的《〈食疗本草〉之考察》,包括第一编《敦煌石室发见食疗本草残卷考》和第二编《食疗本草遗文》。《食疗本草》是我国现存最早的营养学与食疗专著,作者是唐代医学家孟诜。《食疗本草》虽然一直备受医学界推崇,但遗憾的是,明末之后,世上已不见其全本。1907年,英国人斯坦因考察敦煌莫高窟时发现《食疗本草》残卷。此卷后为日本学者抄录回国,中尾万三也由此成为该书的第一个辑注和研究者。《〈食疗本草〉之考察》一面世,便引起广泛的关注和追捧。鲁迅在1930年5月第一时间购得此书,颇有研究。(《张家界日报》)